附件4

科研诚信承诺书

本人在项目申请执行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 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规定， 对所填写的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 产权争议，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。

本人与 (单位)签订科研项目合同(协 议书),须医院审核并加盖“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合同专用章”, 为此.本人承诺：

1.本合同涉及的内容客观、真实、合法;

2.本合同遵守《合同法》,并按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有关 规定签订、履行合同;

3.保质、保量、按期完成项目;

4.按合同预算及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有关科研经费管理 规定合理使用经费;

5.愿意承担因主观原因造成的损失;

6.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维护国家尊严，维护大连大学附属中 山医院的合法权益，遵守保密规定，尊重他人知识产权，遵守 学术规范。

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同意上述全部内容。如果违反以上内容 而给医院造成损失，本人同意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项目负责人(签名):

年 月 日